

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公司4号、6号及7号厂房扩建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公司4号、6号及7号厂房扩建项目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工艺水平和产品质量，公司拟用自有或自筹资金约1.2亿元在东莞市洪梅镇河西工业区投资扩建公司现有的4号、6号及7号厂房，用于电泳、喷粉、喷漆工序车间及仓库。此次扩建不涉及公司产品生产规模和生产工艺变化。

根据相关规定，本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投资扩建公司现有4号、6号及7号厂房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代表公司处理本次投资建设相关的一切事宜。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绿通科技4号、6号及7号厂房扩建项目。
- 项目实施主体：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建设地点：东莞市洪梅镇河西工业区。
- 建设期及建筑面积：建设期约2年，扩建建筑面积约4.3万平方米。
- 项目建设内容：①建设厂房及配套设施；②工序设备及其他配套设备。
- 项目总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1.2亿元。其中，基建及配套设施约0.9亿元，工序设备及其他配套设备约0.3亿元。公司在进行项目建设时将严格把控建设环节中的各项成本开支，项目最终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

为准，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三、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实际生产需要，本次扩建项目目的主要包括：

1、增加 2 条自动喷漆生产线，扩建前 A 型纯电动车喷漆部件外发喷漆加工，本次扩建投产后该部分部件改为厂内喷漆加工；

2、增加 1 套五金表面处理线（电泳、喷粉），采购新型五金表面处理线设备替代现有喷粉房、固化炉等设备，改扩建后项目绝大部分五金产品表面处理、固化工序均由新的五金表面处理线进行；扩建前 A 型纯电动车五金部件外发电泳、喷粉加工，本次扩建投产后该部分部件改为自行表面处理。

以上扩建项目均不涉及公司产品生产规模和生产工艺变化。

本次扩建项目对部分零件的喷漆、五金表面处理（电泳、喷粉）等加工工序由外协加工改为自行加工，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工艺水平和产品质量水平，该项目的投资建设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本次投资扩建项目将增加公司资本开支和现金支出，项目建设实施存在一定周期，预计短期内对公司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从长远来看对公司生产布局 and 经营业绩具有促进作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次投资可能受宏观经济、相关政策推行力度、项目审批以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把握建设进度，积极做好相关风险防控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